



疫情防控大局不容挑战,法律尊严不容挑衅。抗击疫情,既是对每个市民责任与担当的考验,也是一堂生动的法治教育公开课。各司其职、各尽其责,我们将收获的不仅是抗疫的胜利,更是城市文明程度的提高。

——北京日报:《公共安全不能毁在任性者手上》

有温度的数字治理更有效度,摄像头安装、个人信息填报以及App工具应用等,需要体现出对人的尊重,强化用户意识和服务导向。为此,应充分考量数据采集、流通的应用场景、规模、对象等要素要求,统筹管理数据资源。通过数据“聚、通、用”的实现,最大限度地保证数字化服务便利,避免数字服务的空心化、表面化。

——光明日报:《让基层不再望“数”生畏》



【本期话题】

索钱骂父

近日,一则“留学生因生活费不足辱骂父亲”的话题引起广泛讨论。在一则被曝光的聊天记录中,父女二人因为一万元的生活费产生争执,随后女儿在聊天群内发布了辱骂父亲的内容,随后被人将此聊天记录发布在了社交平台。你怎么看?

【议论纷纷】

@杨朝清 精致的利己主义者也好,粗鄙的“以自我为中心”也罢,“留学生辱骂父亲”也是一面镜子,照射出学校教育和家庭教育中存在的偏差和漏洞。希望当事女生的后悔不是做做样子的表面功夫,而是触及灵魂和心灵的真诚忏悔。

【下期话题】

扔掉免费午餐

10月24日,内蒙古阿拉善盟。因疫情很多游客被滞留,当地政府每天免费为隔离期滞留游客提供午餐,网曝个别送去隔离酒店的午餐未打开被直接扔掉。一位抗疫一线工作人员家属称很气愤,自己孩子在一线,一天吃一顿饭,休息3小时,想给孩子送饭但送不了。一位配餐的负责人表示,再怎么样粮食也不能浪费呀。对此,你怎么看?

在防疫面前 人人都该尽心尽责

□刘天放

10月25日,在北京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第247场新闻发布会上,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副主任、新闻发言人李昂表示,任何单位和个人有权劝阻、制止不配合应对措施、妨害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的行为。劝阻、制止无效的,公安机关或者有关部门可依法处理。构成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由公安机关依法给予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0月27日《人民日报》)

值得一提的是,之前通报的1名确诊病例10月10日起自驾前往内蒙古、甘肃、陕西和山西等地旅游,“得知内蒙古等地疫情后,提前通知与其同住的婆婆、丈夫搬到其他住所,返京后即向社

区报备,独自居家隔离。”李昂说,这种自我防控意识,严格履行个人防控责任,既保护了家人,又降低了社会传播风险,值得倡导。

本次疫情教训深刻,首先就是个人防控疏忽,甚至存在严重违反防疫规定的行为。如北京疫情中就有一名确诊病人在出现了发烧症状之后自行服药仍未缓解,且其妻子也出现发烧症状后,仍两次邀请朋友到家中打牌。此外,两位确诊病人在两家药店买退热止咳类药品时,违反疫情防控规定,并未登记上报。这些都是违反防疫规定的行为。

试想,如果严格按照疫情防控规定行事,就不会导致目前的后果。这再次表明,筑牢防疫长城,人人都该尽心,防控疫情不只是政府

部门的事情,而是每一个个体必须高度重视的大事。

疫情起伏反复,病毒频繁变异。如果我们每一个人,都能绷紧防疫这根弦,就像上面提到的那位确诊病例那样,返京前通知家人搬离,返京后报备并独自居家隔离。这位游客在疫情防控面前的行为,确实值得称道。

可见,只要人人尽心,就能筑牢防疫长城。只要疫情防控这个“长城”上的每一块“砖”都合格,最终战胜疫情就一定能做到。如此,既能保证自己的健康安全,又减轻了医疗负担,这无疑是在间接为疫情防控做着各自贡献。由此,防疫面前,人人都该尽心尽责,在抗击疫情的战斗中,人们所属的行业不尽相同,但所有人都该做出力所能及的贡献。



会员“免广告”

“我今天在某视频网站看电视,跳到下一集的时候出来了一段广告,我寻思怎么会员还有广告,就找跳过广告的按钮,结果愣是没找到,却发现了一行字‘会员专享’……”近日,网友“莫豌豆”在网上分享了自己作为视频网站VIP的独特体验,每年花费200多元购买的会员资格,却为自己带来了“会员专属推荐”。

(10月27日《北京青年报》)

有欺诈的嫌疑

□史洪举

很多人之所以愿意花钱购买VIP会员,无非是想获得更优质服务。

基于盈利压力,视频网站向会员推送广告并无不可,且不被法律所禁止。其要想向会员推送广告的话,完全可以坦坦荡荡地尽到明确的告知义务,让消费者明明白白。而非背地里搞小动作,先诱导消费者“入坑”,再厚着脸皮推送广告。监管者更应有所作为,责令商家改正违法行为并依法追究责任。这样方能改掉视频网站的“坏毛病”,让消费者感受到尊重,而非总有一种被宰割、愚弄的感觉。

不能只是说说

□关育兵

有不少会员表示,交了会员费的自己,“免广告”的待遇名不副实,平台的各种形式的广告依然时不时跳出来。有人统计这些广告形式多达12种,“让人难以忍受,严重影响自己的体验感。”

法律人士认为,“这属于加重消费者责任的不公平、不合理规定,也就是我们俗称的霸王条款,属于无效条款,对消费者不具有法律约束力。”既然消费者花钱买了VIP服务,就应该按照承诺提供VIP服务,不能随意插播各种广告。

会员“免广告”,对于视频平台来说,不能只是说说而已。既然已经做出了承诺,就必须履行约定。玩文字游戏,签《会员协议》,并不能成为自己的护身符。对于监管部门来说,也不能任由平台“说说而已”,必须以严监管维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脏话连篇”岂可为人师表

□钱夙伟

10月25日,网曝河北工程职业技工学校一女老师查寝时态度恶劣,脏话连篇。26日,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回应记者称,当事老师已被辞退。

(10月27日《极目新闻》)

言为心声,语言不仅可以反映出一个人的心灵、境界,也是性格、情绪的体现。于教师,如果缺乏师德,对学生少有爱心,表现在用语上,就必然不顾及对

学生的影响,用语不可能体现出师者风范,折射出老师的内在素质。

文明用语本来就是师德的应有之义。老师语言上的脱序,折射出的对老师约束的不力,对此有关方面不能视若无睹。只有加强教育和监管,才能促使“脏话连篇”的老师改掉已然“习惯成自然”的恶习,真正做一个称职的老师。

当然,据称这位老师的“态度恶劣,脏话频出”,当事

学生也有“长期在宿舍内务方面存在违纪行为”的过错,但这并非老师可以“脏话连篇”的理由。且不说“脏话连篇”本身是素质的体现,以“脏话连篇”公然侮辱学生,也已经严重违反《教师法》。而这显然已经不是文明用语的问题,被辞退也是咎由自取。还应当看到的是,这虽是极端的个案,但老师中的“脏话频出”却并非个别现象,而这或许更值得引起重视。

应倒逼平台支起直播“过滤网”

□木须虫

有着50多万粉丝的网红“罗小猫猫子”近日在直播中声称自己患有抑郁症,对生活失去希望准备喝农药自杀。没想到,直播间里竟有网友留言起哄“你快喝吧”,最终主播将农药一饮而下,后经抢救无效死亡。

怂恿主播自杀的起哄者会承担法律责任吗?主播进行“极端直播”,直播平台应负什么责任?

(10月27日《北京日报》)

网络不是法外之地,网络直播出现违法行为,会产生很大的负面影响,甚至会像个案一样带来严重的后果。对此,直播平台可以对

涉事直播信号予以关闭、对账号永久禁播,这既是平台的权利,也是平台应当履行的责任。

由于网络传播片面的“流量嗜好”,各类非法、低俗信息与内容一直以来都是吸引眼球、迎合低级趣味的“卖点”和营销手段,是网络信息治理的重点,这些在网络直播中同样存在,且不乏普遍性,这也是催生像个案之类的“极端直播”的土壤。

如此语境下,更需要视频平台承担起与经济权利相匹配的社会责任,建立与平台规模相适应的审核与管理队伍与工作机制,更严格地把好用户与内容“双准入”的

门槛,真正担负起审核与监管责任,而非像个案一样,不闹出影响不采取措施,靠“媒治”倒逼自治。

当然,对包括网络直播在内的网络视频的管理,也不能将把关的责任向平台“一推了之”,部门亦需强化对平台审核与监管执行情况的常态监督与检查,加快完善监管机制和追责惩处机制。如建立网络视频信息的监测机制、网络视频平台信息内容与传播行为“黑名单”制度、平台不履行审查责任处罚办法等等,倒逼平台落实责任,提升充当“过滤网”的动力,将一些低俗直播、极端直播止于未然、消灭在萌芽状态。